

市民社会とは何か——基本概念の系譜



阅读日本
书系

何谓“市民社会” ——基本概念变迁史

植村邦彦\著 赵平等\译

每川日中友好基金
The Sasekawa Japan-China Friendship Fund



南京大学出版社



阅读日本
书系

何谓“市民社会” ——基本概念变迁史

市民社会とは何か——基本概念の系譜

植村邦彦\著

赵平 石路明 王景辉 何放 李战军 熊玉娟\译

每川日中友好基金
The Sasakawa Japan-China Friendship Fund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何谓“市民社会”:基本概念变迁史 / (日)植村邦彦著;
赵平等译.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4.4

(阅读日本书系)

ISBN 978 - 7 - 305 - 13005 - 2

I. ①何… II. ①植… ②赵… III. ①社会学-思想
史-研究-世界 IV. ①C91 - 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58874 号

SHIMINSHAKAI TOWA NANIKA

by UEMURA, Kunihiro

Copyright © 2010 UEMURA, Kunihiro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Heibonsha Limited, Publishers, Tokyo in 2010

Chinese (in simple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Heibonsha Limited, Publishers, Japan

through Japan Foreign Rights Centre and Bardou-Chinese Media Agency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10-2012-238 号

出 版 者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丛 书 名 阅读日本书系
书 名 何谓“市民社会”——基本概念变迁史
著 者 [日] 植村邦彦
译 者 赵 平 石路明 王景辉 何 放 李战军 熊玉娟
责任编辑 田 雁 编辑热线 025 - 83596027
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
印 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20 印张 13.5 字数 241 千
版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13005 - 2
定 价 40.00 元

发行热线 025 - 83594756
电子邮箱 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阅读日本书系编辑委员会名单

委员长：

谢寿光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社长

委 员：

潘振平 三联书店(北京)副总编辑

路英勇 人民文学出版社副总编辑

张凤珠 北京大学出版社副总编辑

谢 刚 新星出版社社长

章少红 世界知识出版社副总编辑

金鑫荣 南京大学出版社总编辑

事务局组成人员：

杨 群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胡 亮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梁艳玲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祝得斌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阅读日本书系选考委员会名单

姓名	单位	专业
高原 明生(委员长)	东京大学 教授	日中关系
荻部 直 (委员)	东京大学 教授	政治思想史
小西 砂千夫(委员)	关西学院大学 教授	财政学
上田 信 (委员)	立教大学 教授	环境史
田南 立也(委员)	日本财团 常务理事	国际交流、情报信息
王 中忱 (委员)	清华大学 教授	日本文化、思潮
白 智立 (委员)	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 副教授	行政学
周 以量 (委员)	首都师范大学 副教授	比较文化论
于 铁军 (委员)	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 副教授	国际政治、外交
田 雁 (委员)	南京大学中日文化研究中心 研究员	日本文化

目 录

序章 何谓“市民社会” / 1

第一章 作为“国家共同体”的“市民社会”——从亚里士多德到洛克 / 10

1. “civil society”的原意 / 10
2. 从“societas civilis”至“civil society”——从布鲁尼到胡克 / 17
3. 传统政治哲学的继承与中断——霍布斯和洛克 / 23
4. “国家=市民社会”的历史相对性 / 30

第二章 “市民社会”和“文明社会”——卢梭、弗格森、斯密 / 36

1. 卢梭的“市民社会”与“文明人” / 36
2. 弗格森的“市民社会”概念 / 42
3. 弗格森的“有教养的社会”与“文明” / 48
4. 从“市民社会”走向“文明化的商业社会” / 55

第三章 “市民社会”概念的转换——加尔夫译《国富论》与黑格尔 / 63

1. 弗格森与黑格尔 / 63
2. 加尔夫译《国富论》与“市民社会” / 70
3. 斯密与黑格尔 / 74
4. 新“市民社会”概念之成立 / 80

何谓「市民社会」

第四章 从“市民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黑格尔和马克思 / 88

1. 黑格尔的“市民社会”与“国家” / 88
2. 早期马克思的“市民社会”和“国家” / 95
3. 从“市民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 / 103
4. 从“资本主义社会”走向“联合社会” / 110

第五章 日语“市民社会”用语的形成 / 115

1. 作为译词的“市民社会” / 115
2. 日本“市民社会”的特殊性——平野义太郎、小林秀雄、丸山真男 / 121
3. 高岛善哉的“市民社会”论 / 128
4. 战后的高岛善哉和“市民社会”论的形成 / 133

第六章 市民社会派马克思主义 / 139

1. 内田义彦——战后讲座派马克思主义者 / 139
2. 内田义彦的“市民社会论” / 144
3. 平田清明的“市民社会论” / 150
4. “市民社会派马克思主义”的形成 / 157

第七章 “市民社会论”的终结 / 164

1. “市民社会”与“大众社会”——20世纪60年代 / 164
2. “市民社会主义”及其挫折——20世纪70年代 / 170
3. “市民社会派马克思主义”的终结与对葛兰西的纳入——20世纪80年代 / 175
4. “市民社会论”的立论依据及其消亡 / 182

第八章 现代的“市民社会论” / 189

1. 东欧革命和“市民社会”的再定义 / 189
2. “市民社会”和“社会资本”——以美国为例 / 196
3. “第三条道路”与“全球化的市民社会”——以英国为例 / 202
4. 日本式新自由主义和“市民社会” / 209

终章 “市民社会”曾为何意？ / 217

后记 / 227

参考文献 / 230

人名索引 / 250

译后记 / 256

序章 何谓“市民社会”

曾记否,在 2008 年末,日比谷公园里出现过—个“过年派遣村”? 那年 9 月,美国雷曼兄弟公司破产,受到这一全球性经济危机的波及,日本企业也无法独善其身,纷纷解雇非正式雇员、解除与“派遣社员”^①签订的劳动合同。在这样的大背景下,由多个 NPO(非营利团体)及工会组成了一个“执行委员会”,为了帮助那些曾是“派遣社员”、如今遭到解雇或被解除合同的无家可归之人,创建了一个临时避难所——日比谷公园“派遣村”。自 12 月 30 日至翌年 1 月 5 日,大约有 500 人次的失业者来到这个派遣村接受救济,为此,报纸、电视的报道甚嚣尘上,一时间成为街头巷尾的话题。

“反贫困联盟”的事务局长汤浅诚担任了“过年派遣村”村长。他在 2008 年的著书中阐述了救济者们的想法:“连‘市民(citizen)’一词都失去了往日的意义。我认为市民一词本应具有这样的含义,即指与国家的决策过程无关,但作为社会的一员,感觉到自己为社会所需要,于是主动投身其中的一群人。‘市民’与‘国民’、‘公司职员’、‘工会成员’、‘家庭—员’、‘社区—员’等概念迥异,本来应该指积极主动地担负起‘社会’责任的人们。”^②

接下来,汤浅又在以下阐述中使用了“市民社会”——“完美无缺的施政乃天方夜谭,政策的实施必然留下新的课题。我们市民

① 由人才派遣公司向委托人指定的企业派遣的职员。

② 汤浅[2008],—一〇页。

引用于日文的页码,均用汉语数字标示。下同。——译注

应该起到的作用就是：提出问题，促使政策实施，并对其加以验证。譬如判定该施政是前进还是后退；寻找施政的不足之处；指出其前进的方向是否南辕北辙；对施政进行全面的评判；等等。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我们虽身处政府施政之外，却必须不断地提出问题，不断地进行监督。对这种市民社会的含义得以回归的期待中，我是众多寄望者之一。”^①

作者在认为必须回归的“含义”内容中使用了“市民”一词，然而直到大约十年以前，这个词的含义还跟这个用法大相径庭。1997年3月份，由全日本骨干企业经营者们所组成的“经济同友会”发表了一篇题为“如此方能改变日本——改变日本现行经济体制的具体措施”的建言（以下简称“建言”），建言阐述道：“推进结构改革的基本理念为尊重民主和市场经济，日本明治维新以后的现代化进程已经偏离了欧美方向，欧美的现代化经历了市民革命，它是在以‘民’为主的基础上推进的，在市民社会的基础上形成了现代民主国家。反观日本，孕育现代民主国家的市民社会发育不完善。因此只好采取‘官僚主导’的形态，‘自上而下’地推进现代民主国家的建立。表象是民主主义，实质是‘官僚主义’。”^②

该文认为由于“市民社会发育不完善”，因此日本实行的不是“民主主义”而是“官僚主义”。表面上看来似乎该文在追求彻底的民主，可从开头“推进结构改革的基本理念为尊重民主和市场经济”一句可以推测，该建言实际上要求的是政府放松管制。建言中“民主主义”之“民”，指的不外乎“民间企业”。

建言接着阐述道：“在市民社会形成中不可或缺的要素是公众意识”，其理由是“在只强调个人权利的环境中，市民社会无法启动”。为什么需要这种作为“所有的市民都必须具备的基本社会意识”的“公众意识”呢？因为“倘若不以此为前提，就不可能有建立在高度透明规则和自我责任意识上的自由竞争社会的健全发展”^③。这个建言的基本主张在其文章的结尾部分被表述得入木三分：“倘若能实现以放松管制为主的结构改革，经济活动的自由度

① 汤浅[2008]，一二二页。

② 经济同友会[1997]，第三章、结构改革的推进方式。

③ 同上，第三章。

必将大大提高,新的可能性必将接踵而来。……期待把结构改革作为绝好的商机,为实现这一目标做出各种各样的努力。我们的这种态度,才是推进结构改革的原动力。”^①

这个“建言”是由富士 Xerox 公司董事长,时任经济同友会经济政策委员长的小林阳太郎担纲整理的。诸如基于“尊重市场经济”和“自我责任意识”的“自由竞争社会”以及为实现“健全发展”的“以放松管制为主的结构改革”等等主张,都是基于“市民社会”的概念提出的。经济界的这些期望,在后来皆由自由民主党政府(自民党与公明党联合执政)作为新自由主义政策予以落实,通过多次修改《劳动派遣法》,以乞讨者、单亲家庭(母子)、残障人士为对象的《自立支援事业》、《自立支援法》等具体措施得以实现。这些实例毋庸逐一列举。

“结构改革”的成果之一便是造成了这样一种现状:非正式雇佣工人占整个劳动者的比例近 40%(依据日本厚生省 2008 年 11 月发布的《2007 年关于就业形式多样化的实际调查》,非正式雇佣率的统计为 38.7%)。如此现状所蕴含的社会问题,便以“过年派遣村”这样一种看得见、摸得着的形式凸显了出来。

一方面经济同友会基于新自由主义“市场经济”,追求“自由竞争社会之健全发展”,认为问题的症结在于“日本市民社会发育不完善”,主张“要完善市民社会”、“让市民社会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另一方面,对这种“新自由主义政策”持严厉批判态度的汤显,主张用“市民社会领域回归”来为重构社会保障网络体系铺路。前者追求的“市民社会”,在后者看来却是“市民社会丧失”。同样用着“市民社会”这个词,两者立场不同,判断结论迥异。如此,各自的主张显然难以达成一致。

作为译词的“市民社会”

那么,日语中的“市民社会”用语究竟代表何意?日本最具代表性的国语大辞典《广辞苑》第六版^②解说如下:“市民社会(civil

① 经济同友会[1997],“结论”。

② 岩波书店,2008。

society),指由废除了特权身份、统治奴役关系、自由平等的个体所构建的近代社会,其概念来自于早期启蒙思想。”也就是说,“市民社会”用语译自于英语“civil society”,可以理解为它是早期启蒙思想家用来表示“近代社会”的一个概念。

然而,这是一个莫大的误解。

“civil society”这个词使用于 16 世纪末到 18 世纪的英国。后来所表达的意思被其他词汇代替,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成为死语。它作为社会学的一个基本概念在英语圈复生,再次被广泛使用的年代并不久远。死而复生的诱因是 1989 年发生的东欧革命。这场革命带来的连锁反应,导致多个东欧国家社会主义政权的垮台。美国政治学家简·科恩和安德鲁·阿雷托^①在 1992 年的著述中写道:“‘civil society’的概念随其定义与用法而千变万化,但得益于在世界许多地方发生的、与共产党专政和军事独裁所进行的斗争,如今俨然成了一个时髦词。然而在自由民主主义国家里,该用语的含义依然模糊不清。^②”

对于这个词,科恩和阿雷托给出了如下定义:“我们是从经济和国家之外的社会相互作用的领域这个意义上去理解‘civil society’这一用语的。‘civil society’首先指的是由关系最亲密的圈子(特别是家人)组成的团体,属于包括联合(特别是自发的联合)、社会运动、公共性质的交流等诸多形式的领域。……首要的、最为重要的,就是从由政党、政治组织、政治共同体(特别是议会)构成的政治社会,以及从通常由企业、工会、合名公司^③等生产与分配的各种组织构成的经济社会中把‘civil society’区别出来。”^④

① Jean L. Cohen (1946 -), 哥伦比亚大学政治学教授; Andrew Arato (1940 -), 美国新学院大学社会学教授,科恩的丈夫。两人合著的《市民社会与政治理论》在西方学界一直被视为当代市民社会理论发展的一部极具启发意义的著作,已经以多种文字在世界各地出版。——译注

② 科恩和阿雷托[1992], p. vii.

③ 也称合伙人公司,指由两个以上成员组成,每个成员对公司债务负有无限责任的无限公司,在日本这种形式比较常见。这种公司属于社团法人。公司与成员之间、公司与第三者之间以及成员相互之间都有直接法律关系。其特点是:人的结合比资本的结合色彩更浓,强调成员之间的依赖关系。一般都是继承祖业的家族企业;成员大多为家族成员及亲属。——译注

④ 科恩和阿雷托[1992], p. ix. 虚点为笔者(植村邦彦)省略,下同。

定义里虽然直接使用了“civil society”一词,但它指的却是“经济和国家之外的社会相互作用的领域”,具体说来属于“由关系最亲密的圈子组成的各式各样的‘自发的联合’(voluntary associations)的领域,而且还要同政党等政治组织、企业或者工会等经济组织区别开来。假如把一个由家人、邻居等相互熟悉的人自发聚拢,互相帮助的结社、活动、交流的领域定义为“civil society”的话,那么它应该与日本的早已有之的同好会、俱乐部,社区团体,市民团体、市民运动等意思叠合。

复活后出现于众多英语文献的“civil society”,在日本被近乎机械地直译为“市民社会”。且来看看英国社会学家安东尼·吉登斯^①1998年出版的著作中的一段:“市民社会的复兴(the renewal of civil society)/政府和市民社会的联合关系、社区主导的共同体复兴、第三部门^②的活用、社区公共领域的保护、依靠共同体的犯罪预防,民主气氛的家庭。”^③

吉登斯于1997年起担任伦敦政治经济学院LSE(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校长,在其六年任职期间,是英国工党布莱尔政府^④“第三条道路”^⑤理论的核心人物。1964年以后,工党创建了英国式福利社会,接下来这个福利社会被

① Anthony Giddens(1938-),英国著名社会理论家和社会学家,伦敦经济学院前院长,剑桥大学教授,中国社科院名誉院士。——译注

② 对于第三部门的定义,众说纷纭。在学术界使用的概念中,相近或可以替代的概念很多,如非营利部门、非政府组织、志愿部门、第三领域和市民社会、市民社会等。根据联合国宪章第71条的定义:“第三部门即非政府组织是指在国际范围内从事非营利性活动的政府以外的所有组织”,其中包括各种慈善机构、援助组织、青少年团体、宗教团体、工会、合作协会、经营者协会等。根据《英国1601慈善使用权法规》的序文中对第三部门的界定,为服务于公众目的的私人组织,即主要从事社会公益性事业的民间组织。——译注

③ 吉登斯[1998],p.79,一三八页。有译文的,原文和译文的页码数一并抄录。“/”号表示原文改行。下同。

汉译本为:

“市民社会的复兴/作为伙伴的政府和市民社会/通过激发地方的主动性而实现社区复兴/第三部门的介入/地方公共领域的保护/以社区为基础预防犯罪/民主的家庭”——译注

④ 1997—2007。

⑤ 原文为“The Third Way”。——译注

撒切尔领导的保守党政府^①实施的私有化政策所颠覆。所谓“第三道路”，就是工党在英国式福利社会和私有化之间选择的、兼顾“效率”与“公平”的政策理论。选择了这条路线的新工党(New Labour)在其党纲中删去了“生产资料和交换方式的公有”的内容，转而采纳重视市场经济的自由主义经济政策。

吉登斯所讲的“civil society”，也是指一个与政府、企业等区别开来的领域。他主张的与政府建立良好合作关系，与科恩等人的观点十分接近。不过，科恩认为自发的联合以及由此而来的社会运动是“civil society”一语的含义，而吉登斯赋予的含义却是地方社团与“第三部门”，具体说来就是，他希望原本由福利性质国家来担负的“公共领域”，特别是福利和预防犯罪，改由家庭、社区组织、甚至包括“第三部门”在内的民间组织“取政府而代之”。

下面再来看看英国政治学家戴维·赫尔德^②发表于2005年的论述，戴维·赫尔德与吉登斯同为LSE教授，当时正在主办一个题为“开放的民主主义”的论坛。其论述的日语译文如下：

“提到公共事业，不仅由国家，也可以由包括公私携手组合的各种各样的主体来推行。为振兴国内经济需要制定一个可靠的政策，这些都离不开‘civil society’，即工会、市民团体、NGO（等独立机构——译文漏译此句）的发展。当然，发展经济与强化市民社会的矛盾一定会存在。因此，有必要赋予市民社会(societies)更大的自治权，以让其具有自主解决矛盾的能力。”^③

作为具体的政策观点，吉登斯与赫尔德并无根本的太大差别。但不难看出，在此处被翻译成“市民社会”的一语具体指的是“工会、社会团体、非政府组织 NGO 等独立机构”，因此，“civil society”如果翻译成“市民团体”、“民间团体”，或许更易理解。因为日常用语说到“society”，指的就是社交朋友、同好会、协会、学会之类的团体。上述引文中的最后部分“有必要赋予市民社会(societies)更大

① 1979—1990。

② David Held(1951—)，英国伦敦经济与政治学院的政治学教授，与吉登斯同为英国著名的政体出版社(Polity Press)的创始人之一，在民主的理论与实践、国家与市民社会建设、全球化与全球治理等领域研究成果突出。——译注

③ 赫尔德[2005]，pp.13—14.一五页。

的自治权”一句，连“societies”（诸多团体）都被翻译成了“市民社会”。因此，“有必要赋予市民社会更大的自治权”到底是指什么，含义并不清楚。

下面再来看约瑟夫·斯蒂格利茨^①的著作^②。约瑟夫·斯蒂格利茨曾任民主党美国总统比尔·克林顿^③的首席经济顾问，1997年起担任世界银行首席经济学家，2001年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该书于2006年出版发行，作为全球化批判的著作享誉学界。“本书反映了我对于民主进程的信任。倘若是一个信息充分的市民社会(an informed citizenry)，就容易发挥出监督功能，监督全球化的发展，对于防止企业界和金融界恣意窃取全球化带来的巨大利益能够起到预防作用。如果能够很好地让全球化发挥作用，则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的普通市民，必然会得到应有的回报。”^④他接着又阐述道：“由具有参与意识且受过高等教育的市民组成的市民社会里(an engaged and educated citizenry)，能够理解如何让全球化顺利进展——至少，比现在顺利——的人为数不少。他们会要求政治领导人制订更好的全球化政策。”^⑤

上述原文中尽管没有“civil society”一语，但所有的“citizenry”都被翻译成了“市民社会”。“an informed citizenry”其实应该理解为“信息充分的一般市民”更为妥当，“an engaged and educated citizenry”则为“关注问题，受过教育的普通市民”。斯蒂格利茨在此所主张的是，一般市民要监督企业家，防止其贪得无厌，同时要督促政府为此制定政策。换句话说，上文强调的是“市民参与”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他所期待的是具体的人，不是“信息充分的市民社会”这样一个抽象的想象空间。

总之，一个问题是不言而喻的，即，随着冷战结束后的全球化进程，各国政府逐渐放松了对跨国企业活动的有效监管，同时，社会福利政策也出现了倒退。在这种环境下，人们对“普通市民自发

① Joseph E. Stiglitz(1943-)。——译注

② 从出版时间判断，应该是《让全球化正常运转》一书。——译注

③ 在职期间为1993—2001年。

④ 斯蒂格利茨[2006]，pp.xii—xiv，二七页。

⑤ 同上，p.xviii，三四页。

何谓“市民社会”

●

结成的社团”担负起一定的公共职能(维持社会秩序,促进社会稳定)的期待日渐高涨。这些社团是既非政府机构也非企业工会的各种市民组织、NGO等。尽管日语将能够起到上述作用的“civil society”翻译成“市民社会”,但从以上例子不难看出,“civil society”意指的不是“市民社会”,而是一些在特定领域中的具体组织,译成“市民社会”并不贴切。

社会思想史的关键词

在早期(1955年)出版的《广辞苑》中,对“市民社会”用语是这样解释的:

“市民社会(bürgerliche Gesellschaft),指依赖自由经济制度的、遵循法制的共同社会,它被看做现代国家的基础,其含义不止局限于城市居民的聚合体;其道德理念是自由、平等、博爱。”

《广辞苑》定义在第二版^①产生了巨大的变化:“市民社会(civil society):17至18世纪卢梭等人提倡的,应由自由、平等的个人的理性结合构建的社会。”

可以看出:1955—1969年之间,“市民社会”的“原文”从德语转变成了英语。与此同时,其内容也由“构成‘现代国家的基础’的经济社会”转变成了“应由自由、平等的个人的理性结合构建的社会”这种规范理念。前面介绍过的最新版(由1983年的第3版修订)的解释,则为稍微减少了规范性、使其意义跟历史真实尽可能接近的一个版本。

《广辞苑》对“市民社会”一语的定义发生的变化反映出什么样的时代背景呢?这期间,日本社会和社会思想界发生了哪些历史性的变化?这些都跟60年代一个叫“市民社会论”的影响深远的学说紧密相关。被称为“市民社会派马克思主义者”的内田义彦^②、

^① 1969.

^② 内田义彦(1913—1989),日本著名的经济思想史学家、社会思想史学家,著作颇丰,有《经济学的诞生》、《〈资本论〉的世界》和《认识社会的过程》、《作为作品的社会科学》等。——译注

平田清明^①等人认为“日本不存在市民社会”，主张“必须在日本创建市民社会”。前面介绍过经济同友会的“建言”，显然模仿了他们的措辞。假如历史真会重复，恐怕就会像马克思所说的那样：“再次，就会成为拙劣的闹剧。”^②

“市民社会论”究竟有何内涵？它在日本社会留下了什么痕迹？“市民社会论”与20世纪90年代以后的“civil society”论究竟有着什么样的联系？这些都是本书欲阐明的主题。笔者将在本书的后半部分，对日本的“市民社会论”进行充分的探究。不过在此前，有一个必须确认的问题。前面已经提到过，“civil society”一语从16世纪用到18世纪便寿终正寝。那么它是不是在那个时代就有“由自由、平等的个人理性结合而构建的社会”之含义？又是由于何种历史背景，让它在一段时间里成为死语的？

在本书的前半部分，为了能够更好地考证“市民社会”一语的含义，我打算回溯到历史的某个时点，以此找出一条脉络，确认“civil society”诞生当初的语义，并追踪此后它的语义如何随着历史变迁这一轨迹。然后在本书的后半部分再次回到日本，探索“市民社会”这个日语译词从诞生到现今的历史。这是一个词汇在历史的长河中改颜变身的历史，它始于16世纪的英国，然后在18世纪越过海峡来到法国和德国，20世纪又长途跋涉登陆遥远的日本。

当然，笔者所分析的仅仅是一个词汇的历史。但我们不就是通过词汇来理解我们生活在其中的社会的吗？在试图把这个社会改造完善的时候，如果大家都使用着同样的词汇却对其含义有着截然不同的理解，则沟通和讨论都会变的困难重重。通过梳理“市民社会”一语的历史变迁，或多或少，我们都能厘清这样一个问题：对那些为了追求社会的进一步完善的思想运动，应该用什么样的词汇去界定，去表述？

① 平田清明(1922—1995)，日本经济学家，京都大学名誉教授。专长为经济史、马克思经济学、市民社会论。曾任经济理论学会全国干事。主要著作：《市民社会与社会主义》、《经济学批判方法序说》。——译注

② 马克思[1852—1985]，S.96.一五页。